

#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PYJS190807142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县水头镇小南岛大桥建设工程(下称“本项目”)已平发改北港批(2018)43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平阳县水头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源: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鳌江干流治理平阳县水头段(下小南至凤岩村段),项目内容包括桥梁、路面等工程,桥梁净宽2\*11M,全宽24.5M,上部结构为3\*20M预应力砼矮T梁,下部结构桥墩采用柱式墩,墩台采用座板台,墩柱采用桩基础。接线两次20M,并对两侧软基进行处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预算及施工图纸。施工图预算约750万元,计划工期365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凡有意参加投标人,于2019年08月08日至2019年08月29日9时30分,在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www.pyzbt.com](http://www.pyzbt.com))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4.2 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08月08日至2019年08月29日9时30分

4.3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在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pyzbt.com>)上自行报名)。

注: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记入库、完善企业信息及网上报名(详见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出的“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08月29日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一层代理窗口)。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水头镇人民政府

地址:平阳县水头镇

联系人:谢先生

电话:13758826555

代理机构:温州嘉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水头镇上下林安置地块4号

楼4单元201室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13868558011

2019年8月7日